南通高铁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滨江花苑三期

规划方案调整

调整前：

规 划 公 示

南通高铁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申请对其开发的平潮镇滨江花苑三期规划方案进行调整。调整内容为：4#配电房位移，具体详见变更通知书。为体现规划行政审批的公开、公正和透明性，体现规划管理的公众参与，我局现将调整内容进行审批前公示，以听取利害关系人意见。公示时间自 2023 年 7 月 17 日起至 2023 年 7 月 28 日止，相关利害关系人对此方案若有合理化建议，请以书面方式提交南通市通州区行政审批局，为便于我局进行答复，书面建议请提供通讯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相关利害关系人对该地块规划方案同时享有要求听证的权利，若要求进行听证，须在公示结束前凭本人所持有的本项目购房合同及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向南通市通州区行政审批局提出书面申请，并将本人姓名或单位名称、联系方式予以登记。逾期我局将视为你（或你单位）自动放弃对该事项进行听证的权利。

如果申请听证，依据《江苏省行政许可听证程序暂行规定》，为确保听证会达到应有效果，参加听证会的利害关系人数控制在 15 人以内；若报名登记人数超过 15 人，将采用推举代表的方式产生听证会的参会人员。

联系电话：86028316
联系人：纪先生、朱女士
地址：南通市通州区金沙街道大庆路 127 号南楼 302 室

南通市行政审批局（通州）

2023 年 7 月 1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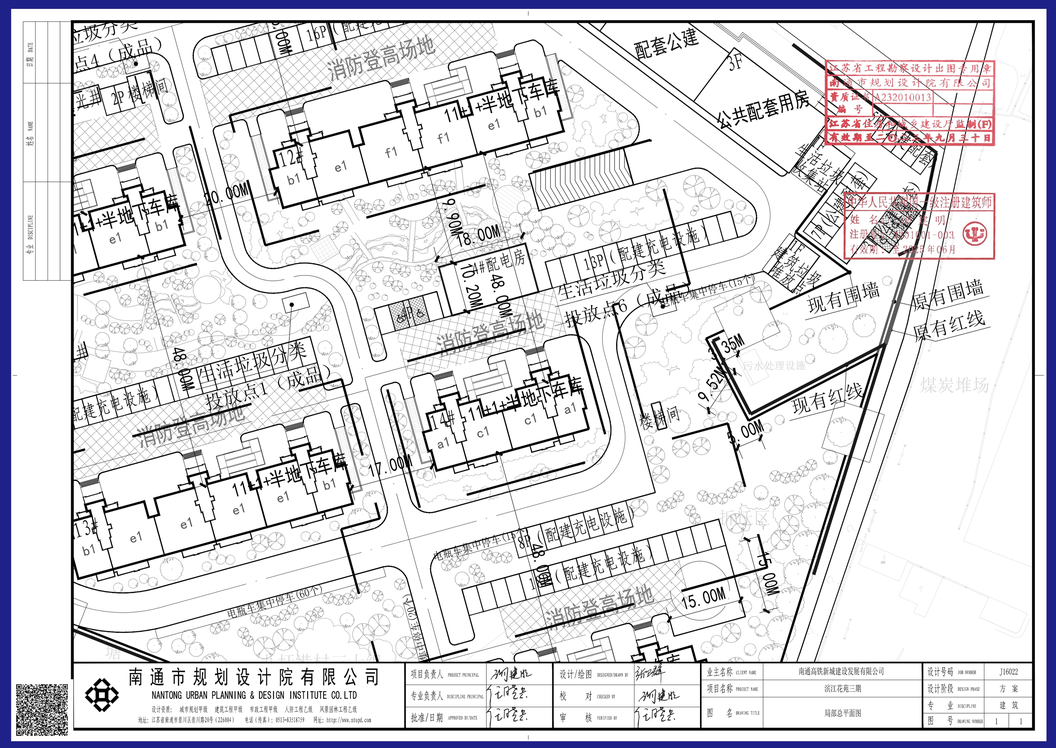

调整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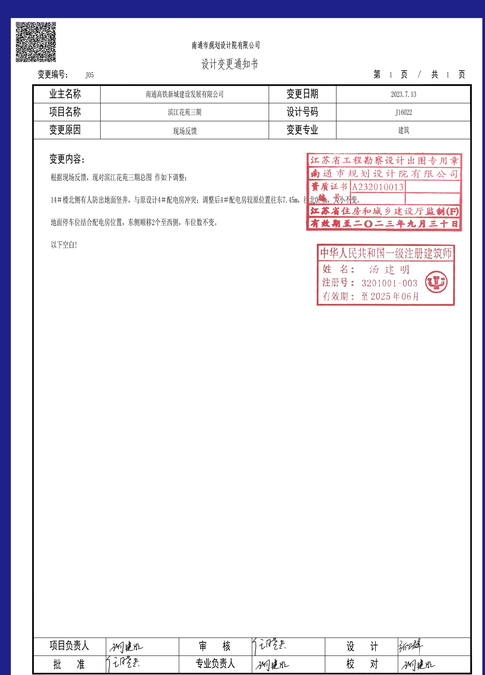

南通市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变更通知书

变更编号：J05　　第 1 页 / 共 1 页

业主名称	南通高铁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23.7.13
项目名称	滨江花苑三期	设计号码	J16022
变更原因	现场反馈	变更专业	建筑

变更内容：

根据现场反馈，现对滨江花苑三期总图 作如下调整：

14#楼北侧有人防出地面楼梯，与原设计4#配电房冲突；调整后4#配电房较原位置往东7.45m，往北0.4m。

地面停车位结合配电房位置，东侧顺移2个至西侧，车位数不变。

以下空白！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南通市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 A232010013
编号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F)
有效期至二〇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汤建明
注册号：3201001-003
有效期：至2025年06月

项目负责人		审核		设计	
批准		专业负责人		校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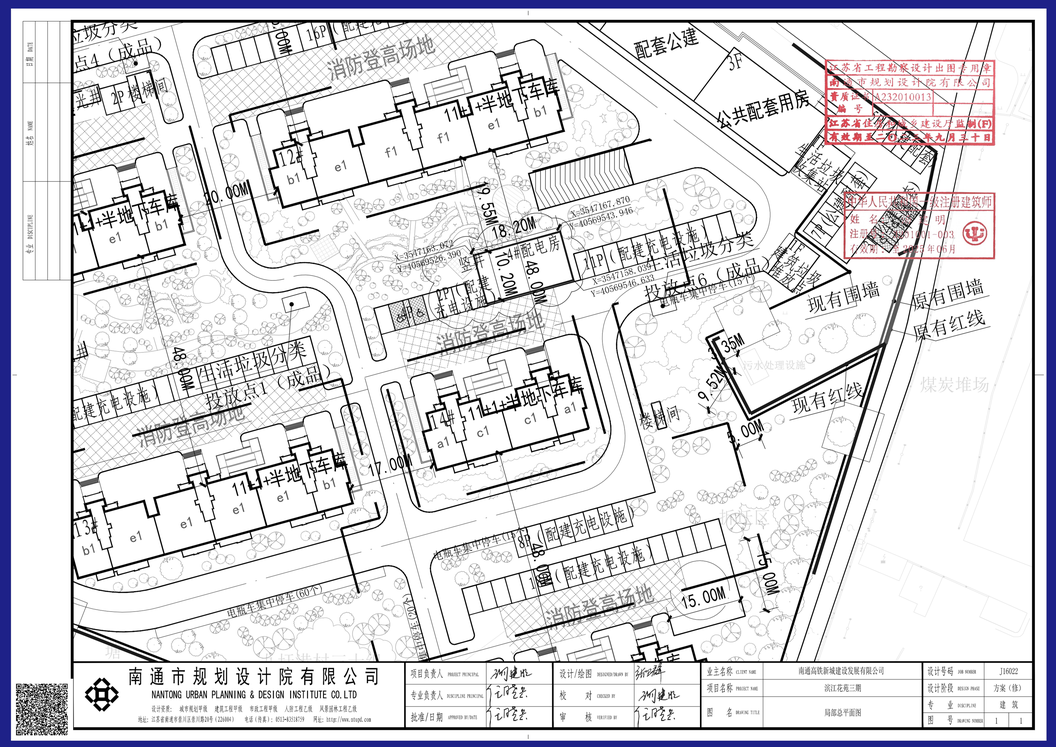
本通知书未盖单位出图专用章无效